



談啓智班招生工作



陳綠萍

一、前言

國民教育對象為兒童，只有對兒童深入的瞭解，才能擬訂具體可行的學習課程。教育工作者要有明確的教育目標，依照教育目標的指示，釐訂自己工作的綱目。智能不足兒童教師們，自不例外。

若把智能不足兒童，與正常兒童同列在一個教室，學習相同的課程，接受統一的教材。對智能不足兒童無疑是困難有加，力不從心，學習興趣與效果低落。長期以往，生活多方面的挫折，身心發展的不平衡，造成人格異常，行為乖張。不但增加了更多不幸的孩子，也增加家庭、學校、社會的負擔。

一般情況，除嚴重的白痴及智能特別低下，語言障礙，行為怪異，生活不能自理的兒童，容易被父母長輩即刻發現外，有些智能不足兒童，在進入小學前，往往被父母所忽略。以為他們成長未成熟，智慧發展慢、情緒不穩定而已。一直到進小學，學業失敗，團體生活適應困難，問題逐漸明朗化，嚴重化了，才會引起家長的注意，教師的關切，要求進入啓智班。

二、啓智班招生過程

啓智班教師並非來者不拒，要依據學生的類型，學習的需要，身心發展的特殊情況，設計課程。智能不足兒童又因智慧發展不同，分為不同等級，每一等級的孩子，接受教育程度又完全有別。所以一定要透過正確的鑑定過程，憑藉正常可靠、具體、客觀的資料收取學生，擬訂適當的教學計劃，實施教學活動。因此啓智班教師，在學期開始就做招生工作。以科學的智慧測驗工具、教師父母的觀察、學習紀錄等，綜合評鑑，詳細分析診斷，才能確定學生是輕度或中度的智能不足兒童。決定如何協助這些兒童身心發展，基本智能學習，培育社會適

應能力，指導生活休閒活動的應用，基本職業觀念的陶冶等。

招生過程可分為幾個步驟，首先在學校成立招生委員會、擬定招生計劃、招收對象、實施測驗、家庭訪視、駐班觀察、整理資料、參加鑑定會議，才能確定入班的兒童。

(一)成立招生委員會：

聘請本校及校外辦理啓智教育的有關人士組成招生委員會，成員包括：

1. 本校人員：校長、各處室主任、學年主任、一、二年級的班主任教師、啓智班教師。

2. 師專輔導教師或特殊教育輔導團：在招生過程中，能隨時為啓智班教師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的方法，測驗分析、綜合診斷、研判等，提出適切的協助。

(二)擬定招生計劃：

由啓智班教師擬訂招生計劃草案，呈報校長核示後實行。招生計劃應包括以下各項：

1. 招生名額：啓智班每班最多招收十五位學生。

2. 招生範圍：以本校為主要招收範圍，若招收名額不足，則就近鄰學校中選取，仍然不足則以全縣市為招生範圍。

3. 招收年級：九月招生時宜招收二年級的學生，若二月份招生則可招收一、二年級的兒童。若一年級入學就招收的話，兒童尚未適應學校的新環境，家長可能不同意，級任教師也未必觀察清楚，所以不宜開學就招收一年級兒童。若經過一學期的學校生活，級任教師有了初步的觀察，了解兒童的學業成就及能力，可以提出具體可靠的資料。

4. 招收時間：包括全部進行測驗的時間，家庭訪視、駐班試談、撰寫個案綜合研判資料的時間及

招開鑑定會議的日期。

5. 招收對象：招收智商五十到七十的兒童為輕度啓智班。五十到三十為中度啓智班。

6. 實施測驗。安排測驗種類與測驗時間表。

7. 分析診斷、綜合研判、撰寫鑑定資料。

(三)準備工作：

在施行個別測驗中包括招生準備工作，施行測驗、行為觀察、家庭訪視、駐班試談觀察、資料整理。

1. 招生準備：招生準備是非常重要的，好的開始是招生工作成功的基石。

(1)先由校長，在全校教師參加的學校行政政會報中，公佈啓智班的招生計劃。

(2)教師依照招生計劃，草擬一份級任教師推薦兒童的辦法，經校長核示後，由校長、教務主任、輔導室或學年主任，在學年會議公佈，並請啓智班教師在會議中說明。

(3)印製表格：包括兒童的一般資料，各項學業成績、行為表現、生理和心理特徵，及兒童的人際關係，智慧量表紀錄紙，級任教師推薦理由等表格。

(4)分發推薦表給級任教師，請教師推薦學生，由啓智班教師安排時間，做各項測驗。

(四)實施測驗：

1. 初步測驗：

對推薦來的兒童一律先施以畫人、瑞文、班達及視動測驗。換算智商在八十以下或各種視動能力比同年齡兒童低兩年表、百分等級在十以下，留下進行個別測驗。餘者將其初步測驗的結果提供級任教師在普通班做補救教學。

2. 個別測驗：

時初步測驗後選出的兒童，先訪視兒童的級任教師，了解兒童進一步的情況，逐一實施比亞及魏氏個別智力測驗，依測驗結果分別繪製成側面圖，分析出兒童各種能力。個別測驗後與家長、級任教師做文蘭社會成熟量表。

在進行測驗時，每一測驗耗時可能較長，宜將全部時間分段完成，每段以不超過一小時為宜，為求測驗準確，最好上午施測，而招生期間下午的時間，用來辦理設班的其他有關事項。

(五)家庭訪問：

和家長商定訪問時間，進行家庭訪視。了解兒童的生活情形，父母家人的態度，並做文蘭社會成熟量表。搜集兒童多方面的資料。

(六)隨班試讀：

選一些智慧量表接近適合啓智班招收對象的兒童，觀察兒童各種生活及學習能力，進一步瞭解兒童，做為將來入班時，設計課程的參考。有的假性智能不足兒童，雖然測驗是屬於智能不足兒童，但經教師指導後學習效果甚佳，進步很快。或有些只是情緒困擾，學校生活適應不良而已，在試談觀察中，很容易被發現不是智能不足者，這種兒童經資源教室的輔導或輔導室的諮詢就會漸趨正常，不必在啓智班就讀。

(七)整理資料，綜合研判，經鑑定會鑑定招收成班。

三、設班後的招生

設班之後，學生若有異動，學校視情形應隨時補充學生辦理再招生工作，招生也有幾種情況：

(一)有時兒童遷居，或因假性智能不足經過適當輔導已回普通班。啓智班班級人數減少時，可就同年級或較高年級的啓能不足兒童選入。甄選過程仍請校長公佈進行。必要時得召開臨時鑑定會議。

(二)設班後教師的招生若屬前述是補充性的，最好訂在學期末或學期初。以定時招生為宜，不要隨時招生，影響教師教學，其他兒童的學習。

四、結論

智能不足兒童的智能，可由各種測驗工具測得，但有些不僅智力缺陷，也有可能生理上、心理上的障礙。所以我們招生時，除了測驗儘量準確外，也應該注意兒童身心的發展、生活的能力、兒童學習困難的癥結、兒童個性、兒童優點、潛在能力。做為積極協助的依據。

智能不足兒童鑑定需要教師、家長、社會人士多方面配合，做謹慎的考查，從不同的角度，搜集各種的資料，才能鑑定兒童的能力，編選適當的教材，實施個別差異教學。遵循 國父的遺訓「教養有道，則天無枉生之材」。